

## 光華國小課業輔導志工守則

本人認同兒童保護政策，不傷害任何兒童，尊重所有兒童的權利，  
並在所有決策與行動中維護兒童最佳利益的重要性，願意致力遵守  
本守則：

- 一、 尊重學生人格尊嚴及個別差異。
- 二、 與兒童互動時，留意言語、行為與關係上的觀感。
- 三、 課業輔導以正向鼓勵、非暴力的方式進行，不以 3C 或操作手機當獎勵。
- 四、 遵守兒童個人資料隱私相關法規，對於因服務而取得或獲知的  
    訊息，應保守祕密。
- 五、 在課業輔導過程中，得知疑似校園性霸凌、性騷擾、性侵害或  
    家暴事件，請立即向輔導組長/主任通報，並能嚴守保密原則。
- 六、 若無法按時出席時，請以 LINE 或電話聯繫輔導組長。

簽名：

日期：